

##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767,204 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05 月 22 日

### 一、 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18年1月，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向叶德智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37号），核准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公司或航天长峰）向叶德智等12名航天柏克（广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柏克）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上述自然人持有的航天柏克相关资产；向张宏利等7名航天精一（广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精一）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上述自然人持有的航天精一相关资产；同时，核准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2700万元，主要用于航天柏克、航天精一交易对价的现金支付部分。

2018年4月，公司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募集配套资金对应股份发行工作，2018年5月16日，上述发行股份完成登记工作。发行对象认购发行数量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对象	涉及标的	获配金额（万元）	配售股数（股）
1	叶德智	航天柏克	5,365.71	2,044,080
2	叶德明		4,471.43	1,703,400
3	高金全		1,609.71	613,224
4	罗 峰		1,305.66	497,393

5	戴建东		1,073.14	408,816
6	龙平		894.29	340,680
7	黄敏		715.43	272,544
8	潘世高		715.43	272,544
9	左英		536.57	204,408
10	郭俊		482.91	183,967
11	周发能		357.71	136,272
12	何万里		357.71	136,272
13	张宏利	航天精一	5,849.56	2,228,403
14	张骛		1,950.86	743,185
15	曾琳		1,463.15	557,389
16	曾耀国		175.30	66,782
17	张杰		164.31	62,595
18	谢行知		126.81	48,307
19	李健财		87.51	33,339
20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2,540.00	1,972,049
21	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160.00	7,888,198
合计			40,403.20	20,413,847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募集配套资金对应的部分限售股，根据上述各方出具的相关承诺以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实施情况，上述各方的发行股票的限售期安排为：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及叶德智等12名航天柏克原股东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其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承诺如下：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认购的航天长峰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限售期内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自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及张宏利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其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承诺如下：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认购的航天长峰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限售期内送红股、

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自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及张骞、曾琳、曾耀国、张杰、谢行知、李健财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其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承诺如下：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认购的航天长峰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限售期内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自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本承诺人于本次交易所获股份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分三期解禁完毕，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次解锁：若航天精一实现业绩承诺期内第一年承诺净利润，则解锁额度为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航天长峰股份总数的30%；第二次解锁：若航天精一实现业绩承诺期内第二年承诺净利润，则解锁额度为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航天长峰股份总数的30%；第三次解锁：若航天精一实现业绩承诺期内第三年承诺净利润，则解锁额度为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航天长峰股份总数的40%。在盈利承诺期间，若航天精一未完成盈利承诺，则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航天长峰所有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在完成全部赔偿责任之后解锁。”

## (2) 募集配套资金

发行对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承诺其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018年5月16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资产重组股份发行及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及登记工作。

##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完成至今，公司的股本数量未发生变化。

##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与张宏利、张骞、曾琳、曾耀国、张杰、谢行知、李健财关于广东精一规划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本次

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承诺如下：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相关法规规定及张骞、曾琳、曾耀国、张杰、谢行知、李健财出具的《关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其对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锁定期承诺如下：

“本人通过本次交易所认购的航天长峰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限售期内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所增持的股份）自本次交易涉及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同时，为保证本次重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本承诺人于本次交易所获股份自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分三期解禁完毕，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次解锁：若航天精一实现业绩承诺期内第一年承诺净利润，则解锁额度为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航天长峰股份总数的30%；第二次解锁：若航天精一实现业绩承诺期内第二年承诺净利润，则解锁额度为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航天长峰股份总数的30%；第三次解锁：若航天精一实现业绩承诺期内第三年承诺净利润，则解锁额度为本人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航天长峰股份总数的40%。在盈利承诺期间，若航天精一未完成盈利承诺，则本人通过本次交易认购的航天长峰所有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在完成全部赔偿责任之后解锁。”

(2) 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发行对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承诺其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本次解禁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就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的合规性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航天长峰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解禁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承诺；本次解禁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同意航天长峰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10,767,204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9 年 05 月 22 日；

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单位: 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张骛	743,185	0.21	445,911	297,274
2	曾琳	557,389	0.16	334,433	222,956
3	曾耀国	66,782	0.02	40,069	26,713
4	张杰	62,595	0.02	37,557	25,038
5	谢行知	48,307	0.01	28,984	19,323
6	李健财	33,339	0.01	20,003	13,336
7	上海上国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888,198	2.24	7,888,198	0
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72,049	0.56	1,972,049	0
合计		11,371,844	3.23	10,767,204	604,640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 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888,198	-7,888,198	0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3,425,049	-1,972,049	1,453,000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10,553,600	-906,957	9,646,64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1,866,847	-10,767,204	11,099,643
无限售	A 股	330,164,425	10,767,204	340,931,629

条件的 流通股 份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合计	330,164,425	10,767,204	340,931,629
股份总 额		352,031,272	0	352,031,272

##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航天长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7日